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19-013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绝味食品”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22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绝味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29”。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100,000万元，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8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认购不足100,000万元的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3月11日（T日）结束，配售结果如下：

类别	配售数量（手）	配售金额（万元）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	280,000	28,000.00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	274,311	27,431.10
合计	554,311	55,431.10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T+2 日）结束。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且及时足额缴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上交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类别	缴款认购数量 (手)	缴款认购金额 (万元)	放弃认购数量 (手)	放弃认购金额 (万元)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33,651	3,365.10	709	70.90

三、本次可转债网下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T+2 日）结束。联席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对本次可转债网下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类别	缴款认购数量 (手)	缴款认购金额 (万元)	放弃认购数量 (手)	放弃认购金额 (元)
网下机构投资者	411,329	41,132.90	0	0

本次网下申购资金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网下发行经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

四、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承销协议约定，本次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全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数量为 709 手，包销金额为 70.90 万元，包销比例为 0.0709%。

2019 年 3 月 15 日（T+4 日），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债券登记申请，将包销的可转债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五、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6 层

电话：010-85556548

传真：010-85556405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2、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

电话：010-60837682

传真：010-6083361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3、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电话：021-23219514

传真：021-23219514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4 日